

对我国农业知识产权现状的思考

李瑞云 闫书鹏 高富欣 杨琳

(中国农业科学院蔬菜花卉研究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2 号 100081)

摘要: 知识产权是农业竞争的核心要素,拥有知识产权有利于提高农产品国际竞争力,有利于涉农企业做大做强。目前,发达国家在农业知识产权领域占有较大优势,我们想要拥有更多的农业自主知识产权,不仅要通过加大培训和宣传力度来提高农业知识产权意识,还要通过增加考核指标来激励农业科技工作者加大创新力度,还要通过完善监督管理机制来降低维权成本,提高知识产权的收益。

关键词: 知识产权, 知识产权意识, 激励创新, 降低维权成本, 提高知识产权收益

Abstract: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are the key factor of competition in Agriculture industry, and with that a nation may enhance the international competitiveness of its agriculture products and its enterprises. At present, developed countries have a great advantage in agriculture-related fields. To make IPR play a greater role in China`s agriculture, it is necessary to increase IPR awareness by more training and publicity, encourage innovation activities by setting up performance indicators for scientific workers, reduce the costs of IPR protection and therefore increase the returns from IPR by improving the supervision and management system

Keywords: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 IPR awareness, encourage innovation, reduce the costs of IPR protection, increase the returns from IPR

知识产权,即知识财产权、知识所有权。是指在科学、技术和文化等领域内,人们对利用知识而创造出来的精神财富依法所享有的权利ⁱ。知识产权制度的本质是承认并保护发明创造或创作的财产权。知识产权是商业化地利用想象的构思以解决技术或艺术的难题的方法。知识产权是在现有知识基础上创新后得到的结果,是以创新的方式表达旧的理念和概念的结果(吕波)ⁱⁱ。农业是指种植业、林业、畜牧业和渔业等产业,包括与其相关的产前、产中、产后服务ⁱⁱⁱ。农业是一个综合产业部门,农业知识产权是指对农业领域内的一切创造性智力成果和商业标志享有的独占性权利^{iv},农业知识产权涵盖了所有的知识产权类型:专利权,商标权,农产品地理标志权,植物新品种权,生物遗传资源等(宋敏)。

一. 知识产权在农业经济中的重要作用

(一) 知识产权是农业竞争的核心要素

当今世界国际竞争日趋激烈,知识财富超过物质财富成为社会财富的核心要素,知识产权日益成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性资源和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成为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重要支撑和掌握发展主动权的关键。在知识经济时代,知识产权是经济全球化的关键之一。世界未来的竞争就是知识产权的竞争(温家宝 2004.6)。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量和质量已成为决定

一个国家科技、经济实力和综合竞争能力的主要指标之一。知识产权制度本质上是一种激励机制，是一种鼓励创新、保护创新的制度。鼓励创新，最终目的是为了发展生产力。随着科学技术在农业中广泛运用和现代农业的发展，知识产权成为农业领域的重要要素。我国人均农业资源较少，农业成本也在不断增加，农业知识产权无疑将成为我国农业可持续健康发展中的重要支撑。

（二）拥有知识产权有利于提高农产品国际竞争力

当今世界，农业产业发展极不平衡，在农业贸易中，凭借农业知识产权实行贸易的不公平更为突出。我国是农业大国，但不是农业贸易强国，我国的农业高新技术产业总体上处于弱势地位，农业面临巨大挑战。国外一些优质高档农产品通过品牌营销，以相当好的价格在我国农产品市场获得了好销路；而我们也有许多的优质农产品，却卖不出好价钱。究其原因，除了某些品质因素外，其重要原因，就是缺乏知识产权含量，没有形成知名品牌。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今天，品牌已成为农产品进入市场，顺利营销的“通行证”和争夺市场的利器。以特色农产品为立足点，实施农产品商标和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战略，不仅能够拓宽市场空间，促进和提高农业产业化水平；还可以通过法律赋予知识产权拥有人多种维权途径；可有效提高我国农产品的国际市场竞争力，迅速扩大国内外市场占有率，打破国际贸易中的“绿色壁垒”、“技术壁垒”。

（三）拥有知识产权有利于涉农企业做大做强

农业知识产权能大幅提高农产品的科技含量，提高农业竞争力。农业知识产权是涉农企业开拓占领市场、保持竞争优势、保存发展后劲的重要法宝。实施农业知识产权战略，鼓励拥有农业知识产权的单位和个人注册商标、申请专利、品种权等，不仅会给知识产权人带来经济价值，还可以构筑一道强有力的防假冒知识产权保护网；并且可以创造出无形资产，为拥有人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取得了经济效益，才能使他们有信心、有能力加大对创新的投入，才能使他们的科技创新更有后劲、更有保障、更有动力；才会有更多的新品种、高新技术研发出来，使我国农业走向产业化、规模化的良性发展道路。因此，实施农业知识产权有利于涉农企业的健康发展，涉农企业的做大做强不仅可以带动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还可以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带动相关产业和服务业发展，又会促进农业知识产权的保护和发展。

二. 知识产权在农业领域面临着严峻挑战

（一）发达国家在农业知识产权领域占有较大优势

我国农业领域所拥有的自主知识产权无论在数量、水平还是在涵盖面等方面均有较大不足，发达国家将会利用自身知识产权优势，对我国农业进行猛烈挑战。农业竞争的源头是种子战争，而生物技术是农业竞争的焦点。目前，孟山都、杜邦先锋、先正达等三家公司利用其知识产权已控制了世界种业市场的 1/3 以上。在各国的生物技术发展计划中，农业生物技术均占有重要的地位，以动植物重要功能基因开发为重点的国际竞争日趋激烈。在全球农

业科技产业化营业额中,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已抢占了 2/3 左右的份额。1980-2009 年间,全球转基因技术专利申请量近 73 万件,中国约占 2.5%。其中转基因植物育种专利 4 万多件,中国申请 769 件,占 2%。全球通过 PCT 途径申请转基因技术的国际专利总共 91572 件,具体包括:美国申请 57597 件,占 62.9%;日本 7862 件,约占 9%;我国 1829 件,占 2%。1985-2009 年间,我国共受理转基因技术专利申请量 3.1 万件,其中国内申请 1.8 万件,很多是检测方法(占 48%);国外申请 1.3 万件,主要是基因或突变工程技术(占 38%)(宋敏)vi。

(二) 农业知识产权意识有待提高

农业是一个特殊行业,完成一项技术创新成本较高,周期较长。由于我国的涉农企业小、散的现状,一是没有能力和经费支持创新,二是因为不拥有知识产权,很长一段时间都是拿来主义。如果没有有效地农业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使拥有知识产权的涉农企业获得较好的效益,很难提高他们的农业知识产权意识。因为农业科技的推广、开发、转化较为困难,研究者缺乏进行转让、转化和创新的积极性。又由于在以往的农业科研管理中,缺乏相应的考评制度和激励措施,一些科研人员只重视完成项目、发表论文和申请成果奖励,缺乏对科研成果申请专利和品种权的积极性。例如,据 2003 年对 150 个地市级以上的农业科研单位的农业专利申请数量的调查表明,每个单位年均申请专利约为 1 件。另外,从 2001 年表彰的全国农业科技先进人物来看,217 名农业科技先进人物共获科技奖励 1295 项,人均 5-6 项,而所获专利只有 41 项,平均 5-6 人才有一项(宋敏)vi。

(三) 农业知识产权维权和执法力度有待加强

我国的农业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普遍具有无私的奉献精神,认为自己的科研成果只要能在农业生产上应用,造福农民、服务农业,就是对自己付出巨大劳动的认可,就心满意足了,维权意识不强。对于农业领域的知识产权侵权案件,大多以调解的形式结束,获得赔偿的金额不大,与不法分子获得的非法利益相比差距很大。又由于农业知识产权的特殊性,在侵权过程中,不像工业知识产权那样比较清楚,农业知识产权的侵权界限很难确定。由于侵权界限的模糊性和农业生产的长周期性,使得发生侵权后审理的难度大,时间长,因此被侵权单位维权的积极性不高。

三、知识产权在农业领域实施的对策和建议

(一) 加大培训和宣传力度

充分运用各类新闻媒体,努力扩大宣传面;通过举办各种类型、各个层次的农业知识产权培训班、讲座;还可以通过举办展览、以会代训等形式,向农业科研单位、各级执法管理部门、农产品经营单位、农民等各类人员宣传农业知识产权的法律知识,增强大众的农业知识产权意识。

(二) 加强引导 增加考核指标

引导农业科研单位和涉农企业通过建立自己的专利池、商标池、取得地理标志权、植物品种权等多管齐下建立知识产权保护网,树立一批通过农业知识产权成功的典型案例,激发

大家对农业知识产权的兴趣和关注度。对农业科技工作者要引导他们加强对国内外相关知识产权的检索和研究，使他们在科学研究中，合理选题，有效利用与合理规避国外知识产权。同时还要加强研究过程中的研究数据及材料管理，防止流失和泄露；适时将研究成果申请知识产权保护，对发明创造先申请专利或品种权保护，然后再发表论文和进行成果鉴定，以免丧失新颖性，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增加对取得农业知识产权人员相应的考评制度和激励措施。

（三）完善监督管理机制

优化整体执法环境，研究和优化侵犯农业知识产权案件的处理程序和方法，提高办理农业知识产权侵权案件的效率，合理定位侵权案件的处罚力度。

参考文献

- [1] 袁志彦 褚培侠，知识产权理论与实务，专利文献出版社，1998
- [2] 吕波，植物新品种保护现状及发展趋势，2010.9(现代农业领域专业技术人员知识产权战略高级研修班)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2002.12.28
- [4] 宋敏.农业知识产权.中国农业出版社 2010.8
- [5] 万占有，中国农业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研究，2003.11,2003 届在职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学位论文
- [6] 宋敏， 战略性运用知识产权提升农业竞争力，2010.9(现代农业领域专业技术人员知识产权战略高级研修班)
- [7] 李瑞云，农业知识产权保护与种业发展，中国种业, 2004(3): 3~4
- [8] 程连元,刘振刚.工业企业知识产权法律法规汇编.2006
- [9] 郑成思，世界贸易组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6
- [10] 李瑞云，试论与农业相关的知识产权知识 农业科研经济管理 2010(2) 35~39